

# 关于 8 月 16 日开展主城区重点地区核酸检测的通告

## ( 第 40 号 )

为迅速查清并阻断新冠肺炎病毒传播链条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根据前期主城区大规模核酸检测结果，经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研究，定于 8 月 16 日 6:30 开展主城区重点地区重点人群核酸检测，现就有关安排及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测范围

邗江区：邗上街道、高新技术开发区、双桥街道、新盛街道、竹西街道、槐泗镇、西湖镇、维扬经济开发区、公道镇、杨寿镇、杨庙镇、方巷镇、瓜洲镇等 13 个镇街、园区；

广陵区全部区域；

经济技术开发区：文汇街道、扬子津街道、朴席镇等 3 个镇街；

蜀冈 - 瘦西湖风景名胜区：梅岭街道、瘦西湖街道、城北街道等 3 个街道；

生态科技新城全部区域。

以上范围内全部居民（含外地在扬人员），总计目标人群约 143 万人。

## **二、检测地点**

各地设置的大规模核酸检测采样点详见各区(功能区)通知，重点人群的采样按（苏防控防指〔2021〕68号）文件执行。

## **三、有关事项**

请各位市民按照所在街道、社区工作人员的通知指引，分时段有序到达指定地点开展核酸采样。

请各位市民检测时携带身份证（无身份证者请携带户口簿），并主动出示“苏康码”，接受体温检测，规范佩戴口罩，保持1米以上距离。

为了您和他人的健康安全，请各位市民支持配合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，为全市疫情防控工作作出积极贡献。

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

2021年8月15日